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21634

聯絡人：廖敏惠

電 話：04-37061136

受文者：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1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040128405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1本文呈現檔、來文1附件1、來文1附件2

主旨：函轉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辦理之「104年統測試題檢討暨命題技術研討會」，請貴校派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104年10月29日全教總高字第104000046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討會實施計畫如附件，請惠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，差旅費由原單位依規定支給。
- 三、另附件二冊列(擔任該會、全國教師會暨所屬地方教師(工)會理監事、幹部教師)之與會人員，請惠允出席人員公差假(核予公差者請學校安排代課)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等六直轄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、本署高中職組

2015-11-11  
10:09:00  
電子公文  
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